

证券代码：873679

证券简称：前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68

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561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834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771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85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投资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投资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5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任为、韩仪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1日